

交通部鐵道局辦理臺灣桃園國際機場聯外捷運系統延伸至中壢火車站機電系統工程執行效能過低，審計機關促請改善

交通部鐵道局（下稱鐵道局）辦理臺灣桃園國際機場聯外捷運系統（下稱機場捷運）延伸至中壢火車站機電系統工程，經審計部交通建設審計處查核發現，該局未適時檢討並採取有效之招標策略及研擬不同號誌系統管控機制，經函請交通部督促檢討改善，將於後續審查階段請捷運建設主辦機關研析分段興建需求，於契約訂定擴充條款，另擬具操作與訓練手冊，以提升採購效率及確保營運安全。

審計處指出，交通部為機場捷運聯結臺鐵及航空等運輸系統，形成便捷交通網路，提出「臺灣桃園國際機場聯外捷運系統延伸至中壢火車站規劃報告及周邊土地發展計畫」，經行政院於 99 年核定，規劃機場捷運自桃園市環北站（A21 站）經老街溪站（A22 站）後，延伸至中壢站（A23 站），並委請鐵道局辦理。

然而，審計處於 110 年 4 月查核發現，鐵道局未核實評估機電系統工程招標方式，多次公開招標均無廠商投標，復未適時檢討並採取有效之招標策略，影響通車時程；且未於決標及設計階段促請廠商採用原號誌系統，致配置 2 套系統於同一列車，大幅增加建置成本，復未研擬不同號誌系統適當管控機制，增加行車安全風險，審計處遂於 110 年 6 月函請交通部督促檢討改善。

審計處表示，經追蹤改善情形，交通部已於捷運建設計畫審查階段，請主辦機關研析分段興建需求，並於契約訂定擴充條款，以提升採購效率；又擬具「駕駛操作手冊」與「列車自動控制訓練手冊」，對營運機構進行轉移訓練。截至 112 年 7 月 31 日止，老街溪站已正式通車啟用。



A21 站至 A23 站路線示意圖
（擷取自鐵道局官網）